松检发〔2022〕7号

松潘县人民检察院

关于调整党组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内设机构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6月20日，经院党组研究决定，对本院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进行调整。现将调整后分工情况通知如下：

党组书记、检察长 杜礼武 负责全面工作。

党组成员、副检察长 雍大贵 分管第三检察部(含研究室、民营经济、信访、矛盾纠纷化解)、政治部（含检务督察）。

党组成员、副检察长 王永平 分管办公室（含依法治县、两联一进、城乡环境综合治理、乡村振兴、县政务目标、安全生产、保密）、第二检察部、党支部、

党组成员、副检察长 孟 茜 分管第一检察部（含未成年人检察、综治维稳、扫黑除恶、草原防灭火）、法学会、检委会、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。

党组成员、政治部主任 董朝霞 协助院党组抓好党风廉政建设、反腐败工作，负责政治部（含思想政治、干部人事、教育培训、意识形态）、检务督察、党组、党组中心组、精神文明等工作。分管法警队（含民族团结、民宗统战）。

其中，雍大贵同志与王永平同志互为AB岗，孟茜同志与董朝霞同志互为AB岗。互为AB岗的院领导在一方因故不能在岗履职时，由对应的另一方临时代为处理其分管的有关工作。

松潘县人民检察院

2022年6月21日

抄送：州院办公室、州院政治部；

县纪委、县委组织部、县委政法委、

县人民法院、县公安局、县司法局；

本院领导。

发： 各内设机构。

松潘县人民检察院办公室 2022年6月21日印